

广州市优抚康养中心 1 号楼维修补漏 项目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项目名称	广州市优抚康养中心 1 号楼维修补漏项目设计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广州市优抚康养中心 地址：广州市从化区良口镇塘料村 134 号 联系电话：61798893 联系人：刘志辉，高家豪
3	中介服务名称	1 号楼维修补漏项目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资质要求：具有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，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 <u>建筑工程</u> 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且在有效期内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报名单位互相存在关联关系；与采购人存在利益关系。 3. 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本项目为广州市优抚康养中心 1 号楼维修补漏项目工程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服务，工程主要维修内容为 1 号楼天面、女儿墙外侧渗水，部分块料墙面脱落等能，该项目需提供工程设计、施工图预算编制服务。 2. 服务要求： - 服务类型：工程设计服务、施工图预算编制。 - 进度要求：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。

序号	类别	内容
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- 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、行业及地方相关标准。 - 后续服务要求：配合做好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；参加工程会议、竣工验收；竣工图审核确认等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服务时间：合同签订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开始。 2. 服务地点：/ 3. 服务方式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该项目最高限价 27633 元。 3. 计价标准：设计费用参考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、预算编制费参考粤价 函(2011)742 号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服务期为合同生效期至工程竣工结算完成止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验收时间：工程竣工结算完成后后 7 个工作日内。 2. 验收程序：按工程设计规范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按国家、行业及地方相关标准执行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责令整改后重新验收；若整改后仍不合格，按合同约定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。
10	结算方式	项目结算：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不超合同总价的 50 %；预算评审完成后累计支付不超合同总价的 97%，剩余 3%待结算评审后 7 个工作日支付完毕。如因财政拨款原因，时间顺延。
11	违约责任	一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不符合约定的，应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未按约定支付合同款

序号	类别	内容
		的，对方有权要求支付。双方可约定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合同未尽事宜，可签订补充合同，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13	备注	<p>1. 若监督管理部门有相关合同范本，应使用该范本；若无，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自行拟定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（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、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、争议解决方法）应与采购公告及采购结果一致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